

洛阳市教育局

洛阳市教育局 关于规范市直学校提供社会化考试考点的 通 知

市直各学校：

为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，尽量减少对学校教育教学的干扰因素，针对学校做为社会化考点过多、过滥的问题，现就规范市直学校提供社会化考试考点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市直学校原则上只安排省、市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组织的与教育教学工作密切相关的考试。

二、因工作需要，市直学校确需为相关单位提供考点的，学校在保证不影响正常教学工作、不干扰正常教学秩序的情况下，向市教育局基教科提出申请，待审批后方可实施。

三、洛一高、理工附中、河科大附中三所高中原则上每年只能做为高考、中考和学业水平考试等的考点，不得安排其它类考试。

2015年11月25日